D₄₈ 信息披露

上接 D47版) 第三十九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采取切实措施保	
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不得通过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第四十条公司的乾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 据害公司利益。连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 货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及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	
担保等方式勘審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 用其控制地位指率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起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 性资金往来中、不得占用公司资金。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 资金直接或者间接地提供给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 班方使用。 (一)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检支工资、福利、 传统、广告等费用、采担成本取其他支出;	(二)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公开声明和各项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豁免;(三)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公司已发生或者积发生的重大事件;
等方式提供资金; (五)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公)不得利用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课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测解 与公司有实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得从斯内蒂交易、短线交易、操纵 市场等违法地同行为; (七)不得通过非公企的关键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 任何方式期举公司时代舰发布的结权益。 (八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 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拉立性。 (九)法律、行致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本章
(六)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如发生公司的发展, 实际跨知, 及其他关联方程, 公司资产的情况。公司应立即申请司法·格柱地处处, 求序控制人及 其他关联方所侵占的公司资产及所得有的公司股份。凡控股 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才能以现金清偿是占公司资产 产的, 公司应通过变现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所 持公司股份偿还所侵占公司资产。	
第四十一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金安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级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保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视情节轻型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并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新增第四十一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押其所持有论者实际文配 的公司股票的,应当维持公司控制权和生产经营稳定。 新增第四十二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特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监查会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中 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及其就限制股份转让作出的承诺。
第四十二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种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董事和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审的报赠事项。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所缴万案。决策方案。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所缴万案。决策方案。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所缴万案。	(一) 选举程度编集等,决定有关编申请的编制率项 (二) 审订权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即可以允许是有关 (三) 对之司增加度增加处止则资本作出决议。 (五) 对之司发行债券件出决议。 (五) 对之司发行债券件出决议。 (大) 对公司合并, 分之、剩款、清解或或或型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七) 修改公司章程。
(十一)除公司章程; (十一)附公司明月,鄉轉会計學事务所作出決议; (十二)附议批准公司与轮形人业社党总局(公司提供租除、受 雕观金質产、单纯ж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公公司验证一期完计计学资产检查值5%以上的关 取役之前。 (十三)附订批准企业等程据四十三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十三)附订批准之前是指付值工资产提过公司最 近一期签计计总符产30%的事项; (十五)附近批准定更紧接合用检查项; (十五)附近批准定更紧接合用检查项; (十二)附近张片,行政法规。部门股遗产本规模比约。	一单纯成金公司以务的债务条件》金额在2,000 万元以上,且公司 最近一座的计价等价。他的16 %以上的实现支援。 (十)审议公司在一年内确定设置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 经审任总资产306的审理。 (十一)审议及指数。1000的审理。 (十一)审议及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明。 (十四)审议法律,行政法律、第710章或未实规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 定的其他事项。 定的其他事项。 年度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决定的特定对象发行撤资总额不超过人 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未净资产自分之一十的股票。该则投 权在下一年度股条合召开日及处。
(1) 一种, 以公际"对及公债", 他必须完全。 在股股东大会可以接收旅事会决定的特定对象安行施资品 年度股东大会可以接收旅事会决定的特定对象安行施资品 不超过人民币二亿元里不超过费量一年末净资产省分之二十 的股票,该则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投权形式由旅事会或其他机 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股东会可以提权董哈会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款记。股东会可以提权 董事会在三年中办理之行不超过已生行提份符分之五十的股份。但 以非货币财产作的出资的应当经股东会决议。 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免班或证事多交易所规则另有规定外, 上述股东会的职权不得通过联合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 代为行使。
第四十三条 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 担辖。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领租交股东大会和辽通过;	
係; (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影响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抵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股股份。 搬近一期影响计总管"30%以后提供的任即组除。 (四)按照组保金额运费; 12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用影响计总管"30%的组保。 (五)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组保; (七)对整东,347部之间人及大火吃方提供的组保; (七)对整东,347部之间人及大火吃方提供的组保; (七)和接东,347部之间人及大火吃方提供的组保; (七)和接东,347部之间,从100%以后,348年的人员公司。 股东方将表决权的273以上通过。 公司案事,高数管理从员或支捷他相关人员未按据规定程序进行单机。成者量且越权签署对外租保合同。或者位于行使职责,给公司造成银失的。公司应当通定相反形任人员的责任。	限东会市以以上第(三)项组保鲜项制,或"给出席会议的股东所待 表表核的27以上通过。 公司高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注他相处人民未按规则实图外近于评估。 成者陪自规权签署分外租保台司。或者愈于行使职用。给公司造成局 失约。公司应当组党相处每任人员的帮任。股东会企和议分股东,实 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组供的租保区案时,该股东或委会该未添控制 人类的经营。不得参与规则表达、该项表由出租股票会会的其他经
汉梁郎····································	东所特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第五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接时召集股东会。经合体
等近了等级以重导等使公照单等被收入评邮的投票人类的量量。 建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赌民、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 排下按法规和本章相的规定。在设势相议后10日内提出同意 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中日董事会决议后65 直来一层。 董事全周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中日董事会决议后6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明、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 大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独立董事证半教問意,独立董事等权利董事会融区召开临市股东 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能制整本会的报记、董章企当相报选择。 行政法期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 召开临时提东会的等面反馈重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市建东会的专面反馈重见。 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市级东会的,将说明理由 并公告。
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本章程的规定。在 您到清末后 10 日內機能固體或不同醫名开临申提东大会的书 面区營電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投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 的 5 日內发出召开张东大会的通加。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 应当证得相关股东的障意。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报东大会,成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內	第五十三条 单组或者合计特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向董事会情求召开临时股东会。应当见书面形式改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比赛和企业部分成为企会中指取资量。 章或不愿意开始部股东会争节相反接度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临时股东会的邀询。通知中对原京东的变更。应当部用叶股股东原本。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或者征收请求后10日内本作出书面反馈的,单址或者合计特书公司印以上股份的股东向市计委员
	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应当以下而形式内旷计李员会提出清求。 会议议题和继黎运与上述提请给董事会的完全一致。 审计委员会同意召开临时投东会的。应定取到请求 1日內发出召开 股东会的通址,通址中对照京东的变更。应当后相时关股东的同意。 审计委员会未在原定期限内发出股东会通知的,视为审计将有公司 10年以上 看来和主相股东会 淮绿的 1日上单独或者合计特有公司 10年以上
	第五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会的,应当在发出股东会验咖啡书面通知公司董事会。即时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及时发出召开能时股东会的通知。通知的提案内容不得增加断的内容,否则相关股东应按上这程序重新的成准条金融出分开股东会的成本,通知中即的会议是他应当符合本整相的定。10%。 在股东会成议公告的,召集股东海班及股东会域以及股东会决议公告即十委员会或者召集股东应在发起系统。
第五十七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 合并持有公司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的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证股东大会 打手,10目前指出的建煤并市通是公召集人。包华,应当在 收到缐金股,21日次出股东大会补无通知, 地票提出临时提案 的股东线名或者名称,非限比例和新增组案的内容。 给股东线全或者名称,非限比例和新增组案的内容。 成股东大会通如中已列销的煤基或增加新污煤鉴。 股东大会通如中已列销的煤基或增加新污煤鉴。 股东大会通如中平规则或不符合来都提渐上个头条距的提 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第五十八条公司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有名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贴出组案。 单独或者合计特有公司"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应处的股东会召开10 目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与随相及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政务组案后2 日内皮出版全办斗运制,越那组验时提案的投产还或者名称, 持股让的师斯增提案的内容,并构筑能对继案提交更充分审议。但 临时提案直及注律,行政注取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不属于股东 会职权范围的条件。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会通知后,不得临政股东会 通知中土州时间集成的助前的提集。 股东会通知中未列明成不符合本家程规定的继条,股东会不得进行 表决并作出决议。
第六十五条 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应当载用下列内容; (一)代理人的姓名; (二)是否具有表决权; (三)分别对列人股东火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 成年况票的指示; (四)委托书签及自取审介效即限;	第六十六条 数东出共的安护100人出版版东尝的皮板安忙中应当载 明下列内容。 (一)委托人的姓名或者名称,持有公司股份的类别和数量; (二)代理人姓名或者名称; (三)股东的具体指示,包括对列人股东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 成。因对或非权票的指示;
(五)季托人多名(或盖章)。季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 人单位印章。季托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加盖非法人组织的 单位印章。	(四)委托书签及日期和有效即隔。 (五)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 印章。委托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加盖非法人组织的单位印章。
第六十六条 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期除
第六十七条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 接收签署的接权书或者其他接权文件。当经过公正。经公证。 的提权书或者其他接权文件,就即乘代理委托书对路备置于 公司自师或者召集公议的通知中和定的其他地方。 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成者省审全,其他收销机构 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委托人为非法 人组织的,由其负责人或者束袭机构决议授权的人员作为代 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第六十七条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按权书成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 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知诸者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 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第六十八条 出席会议人员的会议登记册由公司负责制作。会	第六十八条 出席会议人员的会议登记册由公司负责制作。会议登记册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持有或者代
议登记册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址、持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被代理人姓名 (或单位名称)等事项。	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被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等事项。

幕七十六条股东大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 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一)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おして 放水人会配付会はし水、田重甲会をり見り。会はし水
二)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总裁和其 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	(一)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二)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成列席会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五)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四)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五)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七)本章程规定应当载人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六)律师及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七)本章程规定应当载人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八十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的普通决议通过: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二)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根酬和支付方法;	第八十条下列事项由股东会的普通决议通过: (一)董事会的工作报告; (二)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四)公司年度預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公司年度报告; 六)除法律、行政法規規定或者本章程規定应当以特別决议 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項。	(三)董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四)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地以上 以フトロッチ、旧い等・火。	
第八十一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	第八十一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三)本章程的修改;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	(四)公司在一年內购头、出售里人實广或有问他人提供但体的亚额
(五)股权激励计划; 六)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 以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	
他事项。	A7 2.7 円) 土血へをデザカン間をおれてかりでは、血及は5天間と中ツの
幕八十二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	第八十二条 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
股份數額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 设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 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一般份有一票表决权,类别股股东除外。 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 应为值别是更重要的是更加的重大事项时人开始需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人出 辖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买人公司有表决权的 股份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规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该超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买人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证券
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买人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行使表 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	任实人后的二十六十月內不停口便表決权,且不计入田所數求会有 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 持有[60]! 上有事地权职价的职方或求化职
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 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 旋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 禁止以有偿或者变 目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	法律、行政法规或有中国证益会的规定议立的投资看除于他国可以 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 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
日刊 医印力 八 近来版 水及 赤 尺 。	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八十四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 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	删除
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第八十四条 除公司处于危机等特殊情况外, 非经股东会以特别决议
特别决议批准,公司将不与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 外的人订立将公司全部或者重要业务的管理交予该人负责的 合同。	第八十三所 新公司 20 1 12 10 15 14 14 15 16 17 17 17 18 18 18 18 18 18 18 18 18 18 18 18 18
高八十八条 董事、非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	
为: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由董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 生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以上股份的股东向董事会书面 想名称表。由董事会非正常教育核后,提交职在大会连系。	
提名推荐,由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二)独立董事由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 方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以上股份的股东向董事会书 证提名推荐,提名委员会应当对被提名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以上股份的股东向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由董
加提名推荐, 捷名麥贝会应当对赛捷名人任职贸格进行审查, 牛形成明确的审查意见。公司应当在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 会召开前, 按照规定披露相关内容, 并将真实, 准确, 完整的独 立董事侯选人有关材料限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	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后,提交股东会选举; (二)独立董事由董事会以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1%以上股份的股东向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依法设立的
J 重事鉄选入有大材料収益上海世等交易所。上海世等交易 所未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提出异议的,提 交股东大会选挙;三)非职工监事由监事由监事会、単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	权利。提名委员会应当对被提名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形成明确的审查意见。公司应当最迟在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会
及决权股份总数的3%以上股份的股东以书面提案方式向监 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由监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 选举;	事实选入有天利种权达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不为组立 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提出异议的,提交股东会选举; 结本业人对本来进程服从总数的16以上,处别不识从当地
四)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 进入公司监事会,并由公司监事会予以公告。 查事,监事候选人提名的人数必须符合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	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以上的股东向公司提出的上述临时提案应当在股东会召开日前至少十天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召集人在收到上述股东的提案后应尽快核实提名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8于报选人数。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以上的股东向公司提出的上述临时提案应当在股东大会召 千日前至少十天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召集人在收到上述股	历和基本情况。 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提供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东的提案后应尽快核实提名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효事会、监事会应当向股东提供董事、监事 候选人的简历和基 本情况。	
第五章 董事 第一节 董事	第五章 董事 第一节 董事的一般规定
京九十九条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 公司的董事;	BUNKIP: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 汤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	秩序,被判处刑罚,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术避5年,
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裁,对该 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	被宣告援刑的,自缓刑等急期满之日起未逾二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 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年;
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贵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 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	CHREST PRINT NAVALAND COMMITTEE AND THE ASSESSMENT OF A STANDARD COMMITTEE OF
照之日起未逾3年; (五)个人所负数额校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	(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 行人; (六)统由国际监会采取证验查书格制 排鄉 即即李瑁讓的,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期限尚 未届满; (八)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等,期限未满的; (八)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直事候选人应在知悉或理应知悉其被推举为董事候选人的第 一时间内,就其是否存在上述情形向董事会或者监事会报告。 直事候选人存在本条第一款所列情形之一的,公司不得将其	董事候选人应在知悉或理应知悉其被推举为董事候选人的第一时间 内 放甘县丕农在上述情形向董事会招选
作为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並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	事候选人提交股东会表决。 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 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将解除其职务,停止其履职。
第一百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	AND I I I A SHORE I BU A A NEW YEARS AND A SHORE AND A LONG AND A SHORE AND A
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董事任期从股东大会作出通过选举决议当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用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	等九十九宗 董事日取宋云远李以史侯, 尹中任江州庙两田由取尔云 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3年, 任期届满可选选连任。 董事任阻日卧在会传中强计等举五边当日和王士章 不太屈董事会任
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裁或	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
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 数的12。 公司不设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	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公司不设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
第一百○一条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 负有下列忠实义务;	
一)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 司的财产; (二)不得挪用公司资金;	第一百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应当采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与公司利益冲突、不得利用取权单取不正当利益: 董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
三)不得将公司资产或者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 义开立账户存储; 四)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未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同意,将	無事权公司员有下列必求及第1 (一)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挪用公司资金; (二)不得将公司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五)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或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与本公司 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	(二)不得利用即权赔路或老收受其他非法收入。
六)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 仅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 同类的业务;	者股东会决议:加过,不得自接或者间接与本公司订立台间或者进行 交易; (五)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 但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或者公司根据法
(七)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 (八)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九)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不能利用该商业机会的除外; (六)未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不得自营或 老为他, 经带上本公司同类的业务。
十)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忠实义 务。 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	(七)不得接受他人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 (八)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九)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十)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忠实义务。 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 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近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其他关联关系的关联人,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适用本条第二款第(四)项
第一百○二条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 负有下列勤勉义务:一)应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以保证公司	
的商业行为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各项经济政策 的要求,商业活动不超过营业执照规定的业务范围; (二)应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三)及时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 四)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これでおかけおりが開発的ながらりを次回。
五) 应当如实向监事会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不得妨碍监事 会或者监事行使职权 六) 法律、行致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勤勉义	(四)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 自事常、准确 完整。
务。	(五)加国国英国温華宏維持不同6代的資料,不得妨碍温華宏越省 监事行使职权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勤勉义务。
亨一百○四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	第一百一名 备取可以无任期时进口 岭州山 4000
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应在2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	重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公司収到辞职报告之日辞仕生效,公司应 在2个交易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
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 規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徐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第一百○五条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 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 后并不当然解除,在辞职生效或任期届满后2年内仍然有效。	第一百〇三条 公司建立董事离职管理制度,明确对未履行完毕的公
公司与董事签署保密协议书。董事离职后,其对公司的商业 必密包括核心技术等负有的保密义务在该商业秘密成为公开	开承诺以及其他未尽事宜追责追偿的保障措施。董事辞任生效或者 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
音息之前仍然有效,且不得利用掌握的公司核心技术从事与 公司相同或相近业务。 其他义务的持续期间应当根据公平的原则决定,视事件发生 与离任之间时间的长短,以及与公司的关系在何种情况和条	笑义多,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任期结束后一年内仍然有效。 董事在任职期间因执行职务而应承担的责任,不因离任而免除或者 终止。
同選任之间时间的长短、以及与公司的关系在何种情况和条件下结束而定。	新增第一百零四条 股东会可以决议解任董事,决议作出之日解任生
第一百○七条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	效。无正当理由,在任期届满前解任董事的,董事可以要求公司予以 赔偿。
吊一白○七条 重率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 〕 現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任。 由立董事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e see a comment of spectral (EE 19% labe)
第一百一十条 重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称投资方案;	第一百〇九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和调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	(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六)制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业券 及上市方案;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 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五)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	(六)相切公司重大规则。巩则单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放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七)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外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 里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裁的提名,决	(八)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九)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裁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
	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 事项;
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 斯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一)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二)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三)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决定其报酬申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一)納丁本章報的総改方案; (十二)會理公問往 敖續事項, (十三)向股东会揭清鸭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四)所设公司总裁的工作; 批拌检查总裁的工作; (十五)法律,行效法规,鄉门建章或本章程及股东会便予的其他职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 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融资	押、对外担保事项、委忙理财、天联交易、对外捐赠、融资(本草程中的) 确密惠师县拖公司由以银行为士的全融和始进行间接确密的行为
(本章程中的融资事项是指公司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进 行间接融资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流动资金贷款、 技改和固定资产贷款,信用证融资,票据融资和开具保函等形 式)的双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政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 经的交流运费。	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流动资金贷款、技改和固定资产贷款、信用证赔资、票据融资和开具保贴等形式、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会批准。
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有权审议决定公司发生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交易 (提供且保,关联交易除外)事项(下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 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董事会有权审议决定公司发生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交易(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关联交易除外)事项(下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超出本条规定董事会决策权限的事项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 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供担保 受關现金资产、单纯减	超山平水深处區域等安伏県秋水町の事功級三台任風事玄軍以超近口班交 股东会审议通过(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 义务的债务除分。 本条规定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的事项,如法律、行政法规、部
然、而可以中、外配已压入评、血由可则及中平生死此之所近又取 东大会审议通过,按照有关规密执行。	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监管机构及本章程规定须捷交股东会审议通 过,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一百一十四条 本章程所称"交易"包括下列申項:	第一百一十三条 本章程所称"交易"包括下列事项:
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且购买或者出售该股权将导致公司合 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该股权对应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营业 收入视为上条所述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和与交易标的相关的 营业收入。	公司处门 推映但床、推映两分页切、安任理两 专之外的共电交易时,应当对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各项交易、按照连续12个 月内累计计算的原则,分别适用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标准。已经按照 张惠克、即东会建议标准则至知此,从外的工事结片和关的思址证据
公司发生"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交易时,应当以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中的较高者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12个月内累计计算。 公司发生"提供财务资助"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	范围。 除前款规定外,公司发生"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交易,不论交易标的是
生额作为计算标准。 公司在12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交易,应当按照 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上条的规定。	市规则》第6.1.6条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外,还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并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特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 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二十一条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	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 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公室应当分别提前10日和5日将盖有董事会印章的书面会议 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 董事和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 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 活进行商机,并依相应记录	第一日二十余 台开重争宏定别宏区和临时宏区,重争宏办公至应当 公别提前10日和5日终至有装重会印意的共而会议通知 通过直接
等一百二十三条 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在保險董事 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召集人(主持人),提议人同意,也 可见通过规则,电话,书前信念,电子邮件表决等方式召开井 作出成议,并由参金领事签字。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告出决 以,必须金体董师约过半发验过。朱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董事会众议应考过于人一票。	第一日一十二宗 董事与董事云芸区厌以事现开伊及的企业现有了 人有美联关系的,该董事应当及时向董事会书面报告。有关联关系 的董事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 及董事合会议内达米数的无关胜关系董事以原则可然后、董事
第一百二十四条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填写表决票等书面 表决方式或举手表决方式。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 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	表决方式或举手表决方式。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 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通讯方
公司遭受严重损失的,参与决议的董事对公司负赔偿责任。	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第一百二十八条董事应当对董事会的决议承担责任。董事会的决 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废者本章程,股东会决议,致使公司遭受严重
旦经证明在表决时曾表明异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该董事可以免除责任。	新增 第三节 独立董事 第一百二十九条 独立董事应按照法律 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
	交易所和本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 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 益。
	第一百三十条 独立董事必须除持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 (一)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即的人员及其思侧、父母、子女、主要本经系;(一)直接或者间接特有公司已经行股份日分之一以上或者是公司的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最充成其是侧、父母、子女、(三)在直接或者间接特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日分之石以上的股东或者在公司的五名是东任职的人员及其能侧、父母、子女、(年)在全部改发收入。实际也从的景众是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及其能则,从常其各目的附属企业是的人员,(大)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目的附属企业组供财务,选择、各项、保管等局限的人员、(大)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目的附属企业组供财务,选择、各项、保管等局限的人员、(人)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目的附属企业组供财务,选择、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有限于指标服务的中户机、特别则目前全体人员、各股人、人程防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
	(八)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益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本章 积规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其他人,仍。 前款第四项至第次即中公公司控股税、实验控制从,的附属企业,不 包括与公司受同一四种资产管理机场控制且按照相处规定来与公司 构成实现关系给企业。 给工商单令中全独立性情况是行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是交董申 金、董事企业当每中专牲立性情况是行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是交董申 金、董事企业当每中专牲立性被及进行等的进步,将
	云。風中双似三項中內付在比較比風中經以注目的心處[1]中[1]中四月四月 項意见。与年度报告同時披露。 第一百三十一条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第一日三十一条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 资格; (二)符合本章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 (三)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
	(四)具有五年以上離行動立境事职债所必需的法律、会计或者经济 第工作经验 (五)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值,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本章 程规定设计检条件。
	第一百三十二条 独立董事作为董事会的成员,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 有忠实义务,勤勉义务,非慎履于下列职责, (一)参与董事各央康并对院父即发发展消酷意见, (二)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 在亚大何战冲突斯现任行监管,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二)对公司经定股股债失。该原始的组队,促进是市董事会决策水
	平;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一百二十三条 独立董事行使下列特别即以; (一)独立聘请中分单规,对公司根本即进行时往、咨询或者核查; (一)的董事全组议召开董事会投入 (三)地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四)依法公开询股·托兰规则,在成立董事公司。 (四)依法公开询股·托兰规则,在成立董事公司。 (次)法律,行政规则,由加至第一则未知及是独立意见; (次)法律,行政规则,由加至第一则所列职权的,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与律的数第一项至第三则所列职权的。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记者在标准的是
	独立董事行使第一款所列职权的,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职权不能 正常行使的,公司将披露具体情况和理由。 第一百三十四条 下列事项应当经公司金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
	推交董事会审议。 (一)应当被需的关策之易。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三)被收购上形公司董事会针对成则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四)法律、行政规则、印证签及规矩和本章相规定的其他律项。
	第一百三十五条 公司建立金商由独立董事参加的专门会议机制。 董事李申汉关策交易等事期的。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单先认可。 公司定即原者不证明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 本章籍第一百三十三 条第一款第一一则亚第第三则两 第一百三十四条两列事项。应当些独 边董事专门会议可以担保部要明实计论公司法律事项。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由过半数独立董事共同指举一名独立董事召集和 主持。召集人不翻即或者不随履即动,两名政卫上独立董事可见自行 召集并指举一名代表主持。 独立董事专门会以应当按规定制件会议记录,独立董事的意见应当 在会议已是中期则,他立董事也当会议记录鉴字确认。
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 第一百三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为3名,全部由不在公司担	公司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开提供便利和支持。 第四节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第一百三十六条公司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 第一百三十七条审计委员会成员为3名,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 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2名,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石
	集人。 第一百三十八条 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 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下列率项应当经审计委员会全 恢迟员计率数据度局,接令董事会审议。
第一百三十五条 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被 露、监督及评估均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下列事项应当经 审计委员会给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 捷交董事会审议; (一)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 评价根告	(一)披露財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二)聘用或者解聘派办公司时计业务的会计师耶务所; (三)聘任或者解聘派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按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 重大会计类特更正;
(二)聘用或者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三)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 用或者第十个计关编辑。	第一百三十九条 审计委员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两名及以上成员提议,或者召集人认为有必要对。可以召开能赔会议。审计委员会会议颁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出席方可举行。审计委员会性出决议。应当经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过半数通过。审计委员会决议应当经本原之前十一条公司一人一课,由席会议的审计委员会成立一人不会成功。
	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新增等一百四十条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提名,勤酷与考核等其他 专门委员会,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投发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 应当提定董事会市议及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据由董事会负责制
第一百三十条 越略委员会成员为3名,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 有1名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的召集人为董事长。	定。提名委员会。斯爾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由独 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第一百三十一条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粉除食
(三)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 (四)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8一百三十二条提名委员会成员为3名,全部由董事组成,其	删除
中有2名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的召集人为独立董事。 第一百三十六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3名,全部由董事 组成,其中有2名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为独 立董事。	
第一百三十八条 各专门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提供专业意见,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第一百三十九条 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提交董事会申查决定。	制除 制除
的根準定規定董事会市查庆定。 第六章 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设益和 2名 由康華会聘任或者解聘。 公司识别总裁若干名。由康華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忠裁、副总裁、首部等书官、董事全移书及公司董事会认 定的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六章 高級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总总裁 28. 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 公司设制总裁若干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四十四条 本章程第九十八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离职 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情形向董事会报告。 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存在第九十九条所列情形之一的,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应在知悉或理应知悉其被推举为高级管理人员 候选人的第一时间内,就其是否存在第九十八条所列情形向董事会 报告。
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应在知悉或理应知悉其被推举为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第一时间内。就是否存在第九十九条所列情形的董事生报告。 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存在第九十九条所列情形之一的。公司 不得将其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 表决。 进反本条规定选举 委派高级管理人员的、该选举、委派或者	高級管理人员候选人应在知悉或理应知悉其被推举为高级管理人员 候选人的第一时间内,就其是否存在第九十八条所列情形向董事会

	第一百五十三条 董事会秘书应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财务、管
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士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 (一)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担 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之一的;	法律等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具有下列 之一的人士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 (一)有《公司法》及《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或:
(二)最近3年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 (三)最近3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3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四)本公司现任监事; (五)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	級管理人员情形之一的; (二)最近3年受到过中国证益金的行政处罚; (三)最近3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3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四)证券交易所从定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
第一百五十三条 高級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 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 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五十六条高級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给他人造成损害 公司将承担赔偿附任,高级管理人员存在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 当承担赔偿责任。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申违反法律,行 规,和门规章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统合迅造战损失的,应当承担 责任。
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年度报告,在每一 会计年度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半年度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 前3个月和前9个月结束之日起的1个月内披露季度报告。	删除 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 高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按露年度报货,在每一会计年度上半年结 日起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上部证券多易所报送并 半年度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 3个月和前9个月结束之日起於 上述定期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长期,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
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编制。 第一百七十二条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另立会计账 簿。公司的资产,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所的规定进行编制。 第一百六十条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另立会计账簿。公 资金,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致金,不以比例个人名义开ມ默尸存储。 第一百六十一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摄取利润的16 人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10%列人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取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推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 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职股东持有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 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
公司外产了照料证据以及按型出价并承担证明。按照成果均升的配价的股份比例为任。但专章制度证产程转限比例的除外。 股东大全进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对补亏指和提取建定公租金 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公规转运及规定分配的利润退 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股东会违权(公司法)和股东公司。 股东会违权(公司法)和股东分配和调的,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定公局会之前向限东危和间的。 股东领域总特进上规定分 利润退还公司。给公司遗成根末的,股东及负有首任的董事、高 加入员监当东田赔偿和任。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七十四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监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综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 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六十二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 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公积金弥补公司亏损。完使用任意公积金统定公积金;仍不能 的一口规规规定则附常公积金。 法定公积金转为增加注册资本非,所留存的适项公积金将不少 编档公公司=细维本状的5665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	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六十三条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者 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 具体方案后,须在两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
第一百七十六条 利润分配。。。。。 (四)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2、现金分红后公司现金流仍然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 需要;	第一百六十四条利润分配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 计报告。 在满足资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 	(五)当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70%或经 现金流低于2000万元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源足以下条件;
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为;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	公司头哪咪遊疗紅起網尾尾八字將中: 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和润为正值; 2、现金分红后公司现金流仍然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
超过3,000万元的事项;上述事项需经公司重事会批准开提父	告; 4、在满足资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 出等事项发生,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六)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可分配利润的 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为: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 资产以及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投资,项目投资,风险投资 购兼并)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或占公司最近
1、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进行中期现金分红的为每半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应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	购兼并)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上或占公司最近 经审计净资产的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的事项 (八)公司和阔分配的决策程序
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并由独立董 事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 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1、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进行中期现金分红的为每半年度)结束 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 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
2、监事会对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 监督,并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监事会 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全体监事的半数以上表决同意。 3、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	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2、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应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会应根据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表决
准。公司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 审核意见。股东大会应根据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 分配方案进行表决。	3.股东会在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通过多 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 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股东大会在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	4.公司年度盈利,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的,须在 报告中披露未提出分配利润方案的原因。 5.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利润方案的,可审议批准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
问题。现金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限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套 起权的三分之工以上通证、股票股份包充实家些出席股东 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条块权股份的三分之工以上通过。 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条块权股份的三分之工以上通过。 大会市股高中位股市,是市场未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的。现 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来提出分配利润方案的原因。独立董事应 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下一年中期分紅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洞。 旅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 期分红方案。
第一百七十七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审计人员,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明确内部审计工作的 体制,职责权限,人员配备,经费保障,审计结果运用和责任追究
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 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内部审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新增第一百六十六条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业务活动、风
至城中安北加西安加。 內加申日 前 [20] 中日安贝安贝贝,同 申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审计负责人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 作。	理、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 新增第一百六十七条 内部审计机构向董事会负责。
	新增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內部軍计机构向軍事会负责。 内部审计机构在对公司业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信 督检查过和中。应当接受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内部审计机 现相关重大问题或者线索、应当立即向审计委员会直接报告
	新增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根据内部审计机构出具、审计委员会审 的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新增第一百六十九条 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国家审计机 外部审计单位进行沟通时,内部审计机构应积极配合,提供必要 持和协作。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必须由股东大会决定, 董事会不得在股东大会决定前委任会计师事务所。	新增第一百七十条 审计委员会参与对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考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必须由股东大 定,董事会不得在股东大会决定前委任会计师事务所。
第一百八十八条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传 真、电子邮件或者邮寄方式等方式进行。	删除 新增 第一百八十五条 公司合并支付的价款不超过本公司净资
第一百九十四条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 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会并决议之日	分之十的,可以不经股东会决议,但本章程写有规定的除外。 第一百八十六条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 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0
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	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起45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八十八条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 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或者国家
公告。 第一百九十八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第一百九十条 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时,将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 单。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 人,并于30日内在程板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目公告之日起4日内,有权要求公 司备债的未成基础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注定的最低限额。	公司自股东会作出减少柱册资本权之已起 10 日内通知僚权 于 30 日内在报纸上或者谓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债 自接到逾加之日起 30 日内,未整增加如自己会 20 日起 45 印 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应当按照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相应减少出 或者股份。往来或者本来提出有规定资格外。
	新增第一百九十一条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一百六十二条的规定 亏损后,仍有亏损的,可以减少注册资本弥补亏损。减少注册资
	补亏损的,公司不得向股东分配,也不得免除股东缴纳出资或者 的义务。 依照前款规定减少注册资本的,不适用本章程第一百九十条第
	的规定,但应当自股东会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三十日 报纸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公司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减少注册资本后,在法定的最低限额公
	和任意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前,不得分 润。 新增 第一百九十二条 违反《公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减少注册
	的,股东应当退还其收到的资金,减免股东出资的应当恢复原址 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 偿责任。
	新增 第一百九十三条 公司为增加注册资本发行新股时,股东不 优先认购权,本章程另有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决定股东享有优 购权的除外。
第二百条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一)本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	第一百九十五条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一)本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 现;
事由出現。 (二)股东大会决议解散; (三)因公司合并成者分公需要解散; (三)因公司合并成者分公需要解散; (五)公司给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 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合部股东表	(二)股系会块以解除; (三)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四)依法规形销营业处照,那令关闭或潜途撤销; (五)公司经营管理处于"重困难,继续存咎会使股东的途受到 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金需股东表决权10% 的股东,可以请求人迅法影解依公司。
决权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第二百○一条 公司有本章程第二百二十九条第(一)项情形 的,可以通过核议本章程而存续。 依据而益物证核水大套程 部形成形式	公司出現前款期定的解散事由。应当在十日內將解散事由通过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予以公示。 第一百九十六条公司有本章程第一百九十五条第(一)项。第(二 情形,且尚未向股东分配财产的,可以通过修改本章程或者经股
依照前款规定修改本章程, 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 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决议而存续。 依照前款规定修改本章程,须经出席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所特表 的2/3以上通过。
第二百〇二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百二十九条第(一)项、第 (二)项、第(五)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在解散的、应当在解散的 由规之日起以目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清算组由策事或 者股东大会确定的人员组成。逾期不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 的,债权人可以申请人民法股指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进行 清算。	公司因去產超第一百九十五条第(一)頭、第(巴)頭、第(巴)頭、第(巴)頭、第(巴)頭 (五)頭態定而解散的,应当清算。董事为公司清算义务人,应 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十五日内组成清算與进行清算。 清算組由董事组成,但是本來程另有際定或者股东会决议另选 的表现。 清算义务人未及时履行清算、义务、给公司或者情权人造成损失的
第二百○三条 清算组在清算期间行使下列职权:	当承担赔偿责任。
(一)清理公司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二)通知,公告债权人; (三)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公司未了结的业务; (四)清徽所欠税款以及清算过程中产生的税款;	第一百九十七条 清鎮组在清鎮期间行使下列眼权,
(五)清理债权、债务; (六)处理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还法。	第一百九十八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
(六)处理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四条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	
(六)及即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四条 海绵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 并于60日均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0日内,尚清算组申 根其债权。债权人申其使税以。应当遗明婚权的专关事项,并 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根债权期间,清算组应当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户 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六)股型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四条 清算组应当目成立之日起10日列通知债权人,并于60日内在担纸上公告。债权人也当自按到通知书之日起 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 报其债权。债权人申取其债权。应当设财债股的有关事项,并 报保证明材料。清算组定当价限以行党证。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百〇六条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 产清单后、发现公司财产不足需偿债务的。应当依此的人民法 股申请宣告政产。	自接到逾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逾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户 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债权人申报其债权,应当银利债权约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 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百条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六)股型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〇四条 清薄租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 并于60日均在提纸上公告。债权公出自核到通知书之日起 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0日内,向清算租申 报其债权。债权人申取其债权、应当经明债权的基于等项,并 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租企当始假放进行登记。 在申租债权则间,清算租不同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百〇六条清算租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算。 原件请宣告被产。 公司经人民法院裁定首金被产。 公司经人民法院裁定首金被产。	自接到逾加之日起 30 日內,未經營逾如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戶 清海如申取其條权。 備权人申报其條权,应当说明條权的有关事項,并提供证明材料 寮租底当对條及近行窘记。 在申报條权期间,清算组不傳好條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百条 清寶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 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综中请被产活 第二百〇一条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清赛组应当将清算事
(六)及型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〇四条 海绵位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60日内在招纸上公免。债权人也当自核创趣中吃之日起 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0日内,向清算组申报从债权。债权人中取其债权。应当该附领处行过。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百〇八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 编制资产价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院、产产单后,发现公司财产不应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院、企业保法院、企业保法的人民法院、企工百〇七条公司清算法审任。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务移交给人民法院。	自接到逾加之日起 30 日內,未經營逾如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戶 清算如申財政傳収, 備权人申报其條収,应当说明條权的有关事項,并提供证明材料 算值应当对情权进行营记。 在申报條权期间,清算组不傳对條权,选行清偿。 第二百条 清舊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 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款申请政产活 专规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款申请政产活 第二百〇一条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 交给人民法院指定的碳产管理人。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 情主網公司登记机, 请注網公司登记机,
(六)及即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〇四条 持葉组应当自成立人应当自接到避知书之日起 30日内,未接到遗址书达之号。 (被以人应当自接到避知书之日起 30日内,未接到遗址书论之日。 (这 10日内,通为疆址中 报,撤权。 (由 20世 10年 10日内,通为疆址中 报,撤权。 (由 20世 10年 10日	自接到逾加之日起30日1,未接到逾加的已含、之日起45日后 清算组用驻放信权。 信权人申报其债权。应当均增债权的省关率项,并提供证明材料 算组企当对债权进行等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百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消毒 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 第二百〇条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 交给人民法院指定的被产管理人。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第组应 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述公司登记机分 请注明公司登记。 第二百〇条 清算组成员履行清算职债,负有忠实义多和勤 务。 清算组成员履行清算职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来组赔
(六)及即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〇四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人已包16日内通知债权人 并于60日内在招纸上公务。债权人应当自核到通知专之日起 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总之日起 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0日内。清算组中的自公告之日起 40日内。清算组中的自公告之日起 40日内。清算组中的自公告之日起 40日内。清算组中的自公告之日起 40日内。清算组中的自公告之日起 40日内。清算组中,清算组中,清算组中,清算组中,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发现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发现公司财产不是商债等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定,按申请宣告资产。 公司经人民法院裁定宣告被产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多移 交给人民法院裁定宣告被产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多移 交给人民法院裁定宣告被产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多移 交给人民法院。 第二百〇七条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及告,报股东公司者,清算组成员应当忠于职守,依法履行清算及参,清算组成员应当忠于职守,依法履行清算及多。清算组成员因为企业于即守,依法履行清算及多,清算组成员因故意改者推入过入市场价。	自接到逾加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逾加的日公告之日起45日产 清算组用单以债权。 债权人中报其债权、应当均价格收的有关率项,并提供证明材料 第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百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消毒 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消 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商资等 享全份人民法院保险股产管理人。公司清算结束后,清整组应 与人民法院指定的股产管理人。公司清算结束后,清整组应 作清算根告,根股东会成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根送公司登记机少 指注解公司登记 第二百一条 清算组成员履行清算职债,负有忠实义务和勤 务会 清算组成员更于履行清算职债,负有忠实义务和勤 务会 清算组成员更于履行清算职债,负有忠实义务和勤 务会 信息故意或者至大过失给公司或者确权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 任任因故意或者至大过失给公司或者确权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
(人)处型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风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〇四条 清專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內通知债权人 并于60日內在超級上公告。债权之日起3日日內通知债权人 为6日內,未接到通知中的自公告之日起4日內。向清算组申 期15日以,申其積成。位息近期债效的至少申项,并 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当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根债权则间,清算组不得分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百〇六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保、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的人民法院 定申请宣告被产。 公司经人民法院裁定省会被产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报告。报 是在于任务公司清解集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报告。报 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领托,并用运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 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第二百〇八条 清算组成员应当生于职宁,保法履行清算又多。清算组成员应当生于职宁,保法履行清算又多。清算组成员因放逐的者是大过失给公司终止。 第二百〇八条 清算组成员应当生于职宁,保法履行清算又多。清算组成员应当企于职产,经法履行清算又多。	自接到逾加之日起30日内、未整野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产高筹组申取技能权、 高筹组申取技能权、应当设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 解组应当对情权处于容记。 在中枢储权制则、清算组不得对情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日条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价值表和财产消费 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的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消 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的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消 产给人民法院指定的碳产管理人。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 交给人民法院指定的碳产管理人。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 清土铜公司登记的。 请土铜公司登记的。 请土铜公司登记的。 第二百〇一条 清算组成员履行清算职费,给公司或成果失的,应当承担赔 任;因放愈或者事无法失给公司或在损失的,应当承担赔 任;因放愈或者事无大丈失给公司或者称尽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 偿款任。
(六)股型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〇四条 清薄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 并于60日均在提纸上公告。债权人也当自核到通知市之日起 30日内,未接到通知市的自公告之日起 14日内。间清第组申 其据使,明人中联技帐人。应当经期债权为年,明清第组申 其报信证,储权人申联技帐人。应当经明债权的基于资法。 在中租债权则间,清算组企当当债权进行登记。 在中租债权则间,清算组企当当债权进行登记。 第二百〇大条 清算组在店港企司财产,强制资产价债表和财产清算组产货。 第二百〇大条 清算组在店用企司财产,强制资产价债表和财产清算组产。 2005年民法院裁定首贷产后,需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务移 交给人民法院。 第二百〇七条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务移 交给人民法院。 第二百〇大条、清算组成员当生于职宁,依法履行清算久外。 清算组成员权值或者正处法验司或者债权人遗成损失。 第二百〇九条清算组成员当生于职宁,依法履行清算久外。 清算组成员政策或者正处法处公司或者债权人遗成损失。 第二百一一个条释义 (一)按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条;持有股份的比例因济至2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分享有的表表权已足以对股末大全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份,并且将有股份的股份后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股东是指其持有股份的比例因济至2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多有的表表权已足以对股末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份,并且是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 (二)实际影射、是指属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 特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求宗安危公司行为的人。	自接到逾加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逾加的日公告之日起45日户 清整组申取技术权、应当场财债权的有关率项,并提供证明材料 填租企当为情况设计子程。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百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存 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进院申请政产清 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进院申请政产清 发现公司财产之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进院申请政产清 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违向人、公司清算市底日,清算组应 当清清解告,报股东会或者人民进院编几,并报述公司登记机分 请注制公司登记。 第二百〇—条 清算组成员履行清算职债,负有忠实义多和勤 务。 清算组成员是于履行清算职债。给公司成成银失的,应当承 偿责任。 第二百一十条 释义 (一)抢股股东,是指其特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超过50%的形 经市工作。
(六)及即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〇四条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〇四条 (1)	備权人申报其傭权,应当当明備权的有余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 類组。当当核股及行管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百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高年 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的人民法院申请被产消 第二百〇一条人民法院全理破产申请后,清算组应当场清算事 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的人民法院申请被产消 第二百〇一条人民法院全理或产申请后,清算组应当场清算事 少给人民法院指定的破产管理人。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 方律。据股系会成者人民法院确人,并股级公司登记机外 游走销公司登记。 第二百〇一条 清算组成人服行清算职责,负有虫虫义多和勤 清算组成员愈于履行清算职责,免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任。 任。因故愈或者重大过失免公司或者解及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 偿责任。 第二百一十条 释义 (一)控股股东,是指此特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超过50%的 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未超过50%。但依此特有的股份后次等有的 权已足以对股系会的决区产生直、影响的股东。